

榆林市榆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榆林市榆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对《条例》宣传的领导和组织落实，制度建立等各项工作，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资料，为社会和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信息公开服务。现将我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榆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安排部署，圆满完成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任务。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持续加强政务信息规范化管理，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规程，建立常态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没有收到政务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动态管理机制，政府信息公开实行专人负责，分管领导审核发布机制，

确保公开内容准确无误。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学习培训，提升信息发布质量和水平。

（四）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持续规范“榆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管理。

（五）监督保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根据人事变动调整职责分工，强化人员力量配置。及时传达学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要求，安排部署相关工作，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3. 其他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回顾一年来的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主要表现在：由于我局工作内容大多涉及退役军人相关诉求，属于不公开发布的信息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较少，不够丰富，需要进一步深化。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做好以下两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二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全面贯彻落实有关信息公开的配套制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